

深圳市贝斯达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贝斯达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17年9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此次会议通知已于2017年9月8日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彭建中主持。此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议案及表决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办理人民币1,000万元委托贷款暨关联担保的议案》，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公司拟于2017年9月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办理委托贷款业务，具体如下：

委托人为深圳前海融捷供应链保理服务有限公司，受托人为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贷款金额为人民币1,000万元，期限为12个月，贷款用途为企业经营。

上述委托贷款由深圳市融捷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公司控股股东彭建中、其妻子彭峰及其控股企业东莞市时珍医药有限公司向深圳市融捷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此次贷款担保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该反担保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公司《关于预计2017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已经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涉及关联事项，关联董事彭建中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向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申请办理保理授信的议案》，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公司拟于2017年9月向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申请办理保理授信人民币2,018万元，期限13个月，授信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由公司向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转让不超过人民币2,900万元的应收账款。保理期满，前述应收账款由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零对价转回公司。

上述授信由控股股东彭建中、其妻子彭峰及其控制企业东莞市时珍医药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公司《关于预计2017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已经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涉及关联事项，关联董事彭建中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关联方采购设备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该议案内容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深圳市贝斯达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83）。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涉及关联事项，关联董事彭建中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7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该议案内容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深圳市贝斯达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7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7-084）。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深圳市贝斯达医疗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
议》

深圳市贝斯达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九月十九日

